

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 1、负责全县廉租住房保障的具体工作。
- 2、负责全县物业专项维修基金归集管理工作。
- 3、负责房屋安全鉴定工作。
- 4、负责直管公房管理工作。
- 5、负责全县白蚁防治监督管理工作。。

（二）单位构成

本单位下设 4 个内部机构：办公室、廉租办、直管公房办、房屋安全鉴定办公室。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5 年年初预算数 5166.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66.6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673.46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 1748.46 万元，上年结转减少 1075.00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5 年年初预算数 5166.62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0.8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6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11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02.9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880.07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673.46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减少 39.67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713.14 万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166.6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66.62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673.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2.01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39.6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工资及社保等相应减少；主要用于保障我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4884.62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713.14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配租型保障性住房等重点工作。

2025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 4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按照只减不增的原则，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 1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按照只减不增的原则，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按照只减不增的原则，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按照只减不增的原则，从严控制。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

内。

（二）政府采购情况。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5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4884.62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

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高老师 联系方式：023-74513038

附表：1.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3.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4.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5.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6.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部门收支总表

7.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部门收入总表

8.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部门支出总表

9.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政府采购明细表

10.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表一

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5,166.62	一、本年支出	5,166.62	5,166.62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166.62	教育支出	0.80	0.8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69	73.6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9.11	9.11		
		城乡社区支出	202.96	202.96		
		住房保障支出	4,880.07	4,880.07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收入合计	5,166.62	支出合计	5,166.62	5,166.62		

表二

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166.62	282.01	4,884.62
205	教育支出	0.80	0.8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80	0.80	
2050803	培训支出	0.80	0.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69	73.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69	73.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79	20.7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0	10.4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50	42.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1	9.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1	9.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11	9.1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2.96	187.48	15.4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2.96	187.48	15.4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2.96	187.48	15.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80.07	10.93	4,869.1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869.14		4,869.14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2,347.14		2,347.14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522.00		2,52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3	10.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3	10.93	

备注：本表反映2025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三

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282.01	251.06	30.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8.56	208.56	
30101	基本工资	53.10	53.10	
30102	津贴补贴	1.70	1.70	
30107	绩效工资	91.28	91.2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79	20.7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40	10.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11	9.1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7	0.2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93	10.93	
30114	医疗费	1.76	1.7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23	9.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94		30.94
30201	办公费	5.00		5.00
30207	邮电费	5.00		5.0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0.80		0.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26	劳务费	6.00		6.00
30228	工会经费	1.09		1.09
30229	福利费	4.05		4.0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4.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50	42.50	
30305	生活补助	39.10	39.1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40	3.40	

表四

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4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	
4.00		3.00		3.00	1.00	4.00		3.00		3.00	1.00

表五

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表六

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166.62	教育支出	0.8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6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9.11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城乡社区支出	202.96
事业收入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4,880.07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其他收入资金			
本年收入合计	5,166.62	本年支出合计	5,166.62
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166.62	支出总计	5,166.62

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收入总表

[illegible]

表八

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166.62	282.01	4,884.62
205	教育支出	0.80	0.8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80	0.80	
2050803	培训支出	0.80	0.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69	73.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69	73.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79	20.7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0	10.4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50	42.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1	9.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1	9.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11	9.1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2.96	187.48	15.4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2.96	187.48	15.4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2.96	187.48	15.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80.07	10.93	4,869.1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869.14		4,869.14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2,347.14		2,347.14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522.00		2,52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3	10.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3	10.93	

表九

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号	项目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A	货物										
B	工程										
C	服务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故此表无数据。

表十

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2025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205017-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							
项目名称		50023122T000000113107-退役军人廉租房租赁补贴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杨波74629858	
主管部门		205-垫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实施单位		205017-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48			
		其中：财政拨款		15.48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完成当年应补助租赁补贴，覆盖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租住主城区补贴	≤	260	元/人*月	10
			租住区县补贴	≤	95	元/人*月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补贴到位率	≥	100	%	10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	75	人次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	100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保障对象居住环境和居住质量	定性	有所改善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	≥	95	%	10

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2025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205017-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							
项目名称		50023125T000004944064-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杨波74629858	
主管部门		205-垫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实施单位		205017-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00			
		其中：财政拨款		14.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加快推进保障性租赁住房装饰装修和投入运营，解决部分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住房困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每年度按时完成补贴	≥	95	%	20
		数量指标	人员补贴户数	≥	25	套	10
		质量指标	打造宜居环境	定性	较好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有效改善居住环境	定性	居住品质提升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县城所在地街道中低收入家庭	≤	1200	元/户(套)	20

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2025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205017-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							
项目名称		50023125T000004944101-市级保障性安居工程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杨波74629858	
主管部门		205-垫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实施单位		205017-垫江县住房保障中心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22.00			
		其中：财政拨款		2,522.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切实提升住房保障能力，提高小区生活品质，完善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本次主要用于廉租房小区环境整治及管理，包含小区内绿化、管网（含消防、雨污）、门卫室、地面铺装、健身器材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是否符合标准率	≥	100	%	20
		数量指标	修缮保障性住房套数	≥	190	套	10
		时效指标	计划完成率	≥	100	%	10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定性	是		20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或承租人满意度	≥	90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户每年维修成本	≤	2000	元/户(套)	20